

关于中肽生化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6〕3451 号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中肽生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肽生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肽生化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中肽生化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肽生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肽生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肽生化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中肽生化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元喜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丽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中肽生化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14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邦制药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1,556,881股股票，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35元，共计募集资金185,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3,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81,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汇入信邦制药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110113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信邦制药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中肽生化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多肽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15,000	15,000	12,000	3,000	杭经开经技备案[2015]14号 杭经开环评批[2015]168号
诊断试剂及多肽制剂产业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48,000	48,000	41,200	6,800	杭经开经技备案[2015]13号 杭经开环评批[2015]169号
合 计	63,000	63,000	53,200	9,8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28 日，中肽生化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29,087,43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 计	
多肽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15,000	208.74		208.74	1.39
诊断试剂及多肽制剂产业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48,000	12,700.00		12,700.00	26.45
合 计	63,000	12,908.74		12,908.74	

中肽生化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